

西乡县财政局文件

西财办农〔2026〕22号

西乡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以 工代赈)预算的通知

骆家坝镇人民政府: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汉财办农〔2026〕25号文件通知精神，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以工代赈任务）275 万元，列 2026 年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请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陕财办农〔2023〕46号）及西发改代赈〔2024〕353号项目计划等有关文件规定，各项目实施单

位要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的主体责任，及时谋划落实项目，加快项目支出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充分发挥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

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下达该资金时，应单独下达预算指标文件，并保持资金标识不变。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资金标识，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切实加强预算绩效监管，科学制定项目绩效目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属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管理范围，严格执行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项目实施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绩效自评，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将适时开展项目运行跟踪监控和县级重点评价。绩效自评抽查结果、重点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安排项目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

附件：项目绩效目标表



西乡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6月10日印发

附表2

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西乡县骆家坝镇2026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张孝华15109161555
主管部门		西乡县发展和改革局		实施单位	骆家坝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5	
		其中:财政拨款		275	
		其他资金		2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新建中夏河右岸护岸700米, 护坡高度4.5米, 下河踏步5处。 目标2: 带动项目区125人(易地搬迁户20人)参加工程建设, 发放劳务报酬120万元 目标3: 开展就业技能培训125人次, 设置公益性岗位1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堤护岸		700米
			下河踏步		5处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长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入		29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务工群众		≥125人
			发放劳务报酬		≥120万元
			带动增加脱贫户收入		≥0.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区基础设施条件		持续改善
			带动脱贫户数		≥7户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76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未来年度经济发展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